司法工作也是做群众工作

上接第一版

如何破解？

答案藏在四个字里：分类治理。

四川高院从增量、增幅排名前20位的民商事纠纷、前10位的行政纠纷以及进入执行程序的纠纷中，筛选出20余类类型化纠纷，由11个业务部门对口指导，并根据纠纷变化、治理成效实行动态调整、升进降出。

“让有限的治理资源往矛盾集中、问题突出、治理条件成熟的领域投，这既是审判资源的优化配置，更是社会基层治理层面诉讼资源的精准分配。”四川高院审管办副主任欧贝一语中的。

立足实际，四川法院将房屋、物业、劳动、医疗等群众关切度最高、纠纷最频发领域，列为重点治理方向。对共同事实和争议焦点相对集中的批量纠纷，先选典型案件精细化审理，形成裁判规则参考，再推动其余同类案件依托示范结果集中调解、高效处理。

任务量体裁衣，不搞“一刀切”。在四川高院筛选出的20余类类型化纠纷中，成都、绵阳、宜宾等地法院承担10类以上纠纷治理任务，其余18地法院和成铁两级法院承担10类以下。

思路捋顺了，治理的路子也就通了。

分类施策：书写群众满意的解纷答卷

李玉的案件进入到翠屏区法院三江商事法庭。

法庭内，副庭长喻靖玲桌上摞着一批起诉材料。

“143名小区业主集体起诉某开发商，索要逾期交房违约金。案情清晰、事实明确，照着法条逐案判决，是最省事的。”喻靖玲思考着。

但喻靖玲没有着急判。因为一纸判决，解不开这场批量纠纷的死结。

开发商逾期交房属实，但也摆出一长串理由……加起来免责天数比逾期天数还多。更棘手的是，公司法定代表人被查处，关联企业由金融工作组代管，偿债能力严重不足，部分关联企业已进入破产或资产重组程序。

喻靖玲决定先从143起案件中，筛选出延期时间最长、延期事由最全的一件作为示范案件先行审理。

审理中，法庭逐项认定：疫情防控停工属不可抗力，相应天数顺延；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系政府行政指令，合理范围内扣减；高温限电虽属客观原因，但开发商负有合理调配资源义务，超出合理范围的天数不予扣减。扣除可顺延天数后，开发商仍构成逾期交房，应支付扣减后逾期违约金。

这一纸生效判决，统一了143起批量案件违约金计算规则和责任判定标准。

法庭向各方公开释明，联合住建部门、街道社区及多元解纷力量，批量调解顺利推开。

业主们心里有了底——“真打官司就是这个结果”，过高预期也就降了下来，调解效率大幅提升。

最终，143户起诉业主中超过八成通过调解或撤诉结案，未起诉的300余户业主也参照同一标准协商解决。“依托这套工作机制，今年以来，宜宾法院新收涉房屋纠纷同比下降16.67%，其中，批量化纠纷进入诉讼数量同比下降28.94%。”宜宾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张羽介绍。

李庄镇174户村民土地纠纷，则以多方联动得到化解。

案件受理后，翠屏区法院李庄人民法庭庭长王利第一时间联动村委、人民调解员协同处置。村干部入户安抚村民、核实流转底数；调解员疏导群众积压情绪；办案法官多方排查，成功联系上失联的某农业公司负责人李海（化名）。

起初，李海很不配合。经过各方多次沟通、反复协调，李海逐渐打消抵触情绪，最终凑齐37万余元欠款，并专程前往法庭，当场结清全部拖欠租金。

荒芜的土地，终于迎来复耕复绿的希望。

宜宾三江新区以“示范引领”，李庄是“多元联动”。成都武侯区则探索出了基层解纷的另一套打法。

“物业纠纷多集中在物业费追缴、物业更换等方面，批量性、反复性特征突出。”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民三庭庭长杨奕说，“单纯靠社区自治缺乏专业支撑，光靠坐堂办案、一纸裁判，虽能厘清权责却难解心结，矛盾易反复。”

和业主王女士一样，被物业纠纷困扰的几十户居民，真切检验了这套下沉“末梢”机制的实效。

包案法官田甜审理后发现，这是物业服务纠纷与相邻权纠纷交织的复合型矛盾，极易引发批量诉讼。

田甜走进小区，实地踏勘设备位置、现场检测噪音分贝。她发现噪音虽未超标，但确实严重影响居民起居。随后组织社区、物业、商户、业主多方协商，既向业主释明依法维权边界，也督促物业履职、商户践行社会责任。

经多轮协商，各方达成空调外机迁移、排烟管道加装隔音棉的整改方案，田甜全程跟进督办、回访核验。

最终，全体欠费业主主动补缴物业费，案结事了、邻里和睦。

水大流急，贵在精准疏导流向、合理分配水量。

商品房、土地、物业——三类纠纷，三种打法，却贯穿着同一条思路：找准症结，分类施策，以个案规则引领批量化解。

心结解了，案子降了，群众的获得感更强了，基层善治的成色更足了。

源头建制：绘就司法善治新“枫”景

四川法院的治理思路不止于事后解纷，更重在从根源减少新矛盾滋生。

“楼上漏水找谁赔？”

“老旧小区改造有没有质保期？”

“隔壁深夜弹钢琴该找物业吗？”

……

8月20日下午，成都市武侯区吉福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一场主题为“物业矛盾纠纷化解”的“板凳议事会”正热热闹闹地开着。武侯区法院法官与18名居民代表围坐交流，居民们踊跃提问，法官结合典型案例逐一解答。

武侯区法院副院长李非阳向记者介绍，武侯区还推行“基层法治指导员”机制。“每名法官对接街道、社区、产业园区，对问题小区实行一对一结对指导，定期下沉走访、动态排查隐患。”2026年1月至7月，武侯区法院受理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同比下降33%。

不止民生纠纷，在高发的金融案件中，治理方式也迎来转变。

近年来，眉山市东坡区金融类纠纷逐年上涨，案件数量持续高位运行。

东坡区人民法院没有被动收案，而是综合分析金融纠纷特点，搭建起金融纠纷化解中心，与眉山金融监管分局、东坡区司法局建立协作机制，与两家公证处及15家金融机构，探索出“未诉先办三个一”工作法，形成“前置审查—赋强公证—跟踪督促—多元调解—执行保障”全链条闭环化解新模式。

某银行眉山分行的205件系列案，是这套机制的一次集中检验。

2025年起，该分行因大量个人住房贷款及消费贷款客户逾期，陆续递交起诉材料205件，借款人遍布东坡区各乡镇，欠款从数万元到几十万元不等。

“这批案子虽然案由相同，但借款人的违约原因、还款意愿、履行能力差异很大，不能一刀切。”东坡区法院崇礼人民法庭副庭长刘国政说道。

法院采用示范性诉讼工作思路，先挑出一件无调解基础且最典型的案件精细化审理，明确违约认定、利息罚息核算、抵押物优先受偿等核心规则，为全部批量案件立起参照标准。

金融纠纷化解中心对剩余204件案件根据个案情况全面梳理、分类处置。截至目前，已有109件经催收催告后主动履行，47件通过“调解+赋强公证”化解，1件经司法确认结案。其余案件正持续推进。

“这套新模式让我们告别了‘批量起诉、漫长等待’的困境。”银行工作人员徐钰俊说，“真正实现了‘判决一件、化解一片’。”

“今年以来，我们依托全链条闭环化解模式，委托调解成功率同比提升13.33个百分点。二季度全市法院新收金融类纠纷376件，较一季度环比大幅下降39.84%。”眉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管办主任王曦说。

一个个创新做法，最终汇聚成四川全省的治理成效。

数据给出了最直观的回答。

截至2026年7月底，四川法院类型化纠纷快速增长势头得到有效遏制：涉房屋买卖合同、物业服务合同纠纷同比分别下降19.70%、18.58%；建设工程合同、劳动争议、道路交通、著作权等多类纠纷均由升转降。

成效背后，是一套不断完善的制度机制支撑。四川高院先后会同省委社会工作部、省委政法委、司法厅、人社厅、住建厅等部门，召开劳动人事争议、行政争议等协调会，从省级层面健全多层次、立体化的矛盾纠纷分流体系；推动修订《四川省纠纷多元化解条例》，把“软约束”变成“硬杠杠”；针对涉及“套路运”、物业服务等纠纷，向有关方面发出司法建议，从源头防范行业纠纷风险，以司法之力助推行业治理……

分是为了更好地治，治是为了真正的“和”。

一类纠纷一策治，是化解之术向善治之道的深刻转变——从“个案办理”到“类型化纠纷治理”，从“审判思维”到“治理思维”，从“法官觉得公正”到“群众感受公正”。

司法善治的价值，终究是落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之上。

从“办一案”到“治一片”

上接第一版

如何在现有成效基础上，进一步放大制度效能，实现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从“案结事了”迈向“政通人和”？

面对现实痛点，甘肃高院将败诉风险评估作为破解程序空转、提升实质解纷效能的重要切口。

为确保制度科学可行，甘肃高院在近三年全省法院行政机关败诉案件分析报告的基础上，结合《甘肃省法院行政案件立案工作指引》落地情况，梳理行政败诉典型案件、高发败诉事由。《操作规程》起草组汇总各地法院审判数据与实操经验，聚焦败诉风险评估核心制度定位，在向全省各中院行政审判条线书面征求实操意见后，制度最终形成。

《操作规程》共11条，明确适用范围、评估主体及时间、评估内容与分级、协调化解规则、衔接配套、监督考核等内容，形成“诉前分流、诉中评估、全程协调”闭环治理，制度设计紧扣“风险前置研判、分级分类处置、府院联动纠错、实质一次性解纷”核心思路。

为做实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规范行政诉讼案件审理中败诉风险研判、分级预警与诉中协调化解工作，《操作规程》明确，建立健全行政诉讼中行政机关败诉风险评估机制，及时发现和预警行政行为存在的合法性、合理性风险，通过协调化解促使行政机关主动纠错、依法履职，能够从源头上减少行政诉讼增量，实现“审理一案、规范一类、治理一片”，切实提升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质效。既在减轻当事人诉累的同时，督促行政机关规范履职、从源头化解矛盾，又能实现司法资源与行政资源的集约高效利用。

甘肃高院行政庭副庭长朵利民表示：“甘肃高院积极推动两项制度落地，在省级层面创新行政案件全流程评估制度，通过诉中风险预警及判后前置评估，实现评估制度前后衔接、同向发力、功能互补，促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是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做实‘抓前端、治未病’的生动实践。”

综合评估分级处置

在规范风险评估标准方面，《评估办法》明确，行政机关败诉后，拟提起上诉或者申请再审的，必须围绕案件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败诉风险及实质化解社会效果等，开展全方位综合评估。

评估工作吸纳公职律师、外聘法律顾问、业务主管部门专业人员共同参与，严格落实办案人员回避制度，保障评估工作专业中立，并将评估报告作为行政机关是否启动后续救济程序的重要决策依据。

《评估办法》聚焦于“促规范于裁判之后”，《操作规程》则着力于“防败诉于裁判之前”，提前识别行政行为的合法性风险，通过风险预警减少程序空转、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促进行政机关依法纠错。

《操作规程》对适用范围作出规定，全省各级人民法院对受理的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赔偿补偿、涉群体性利益等六类行政案件，应当进行败诉风险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启动协调化解程序。

着眼“诉中”环节，《操作规程》将评估结果分为高、中、低三级风险分级体系，根据不同等级作出相应处置。高风险案件立即向行政机关制发《败诉风险预警告知书》并启动协调化解机制；中风险案件引导行政机关主动纠错、采取补救措施；低风险案件按需发送行政执法优化建议。

此外，《操作规程》规定，确立自愿合法、实质解纷、中立公正、效率优先四项化解原则，明确协调化解期限最长三十日、协调期间审理期限中止计算；细化参会主体、和解协议、司法调解书制作流程，全流程留痕归档。针对拒不配合协调、拒不履行和解协议的行政机关，配套司法建议、抄送同级政府及监察机关等约束举措。

实质化解案结事了

“十五五”规划纲要明确要求，“完善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机制”。近年来，甘肃法院联合司法行政部门构建“法院诉前甄别引导、司法行政居中调解、行政主体就地化解”闭环模式，府院联动成效持续显现。

风险评估“把脉开方”，甘肃法院坚持解纷与监督并重，统筹权利保障与争议实质化解双重目标。

一方面，引导行政机关树立理性诉讼理念，立足评估结论审慎行使上诉、申请再审权利，避免盲目启动程序，防止法律关系长期处于不确定状态。另一方面，强化败诉案件溯源整改闭环，对经评估后仍坚持上诉、申请再审且最终败诉的案件，督促行政机关深度剖析败诉症结，举一反三纠正执法错误，防止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操作规程》明确，协调化解应当遵循实质解纷原则。聚焦当事人的实质诉求，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纠正违法行政行为或采取补救措施，力争一次性解决争议。

制度的生命力源于实践。在省级层面制度形成之前，甘肃部分法院已就行政诉讼上诉案件探索开展预评估工作，推动行政争议在诉讼环节实质化解。

武威市中级人民法院在处理一起因房屋强制拆除引发的行政赔偿案件过程中，在某住建局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后，启动了行政机关上诉案件预评估机制，经合法性审查和风险研判，向该局发出败诉风险告知书，释法明理，推动其正视问题、主动纠正，最终该行政机关主动撤回上诉，行政争议实现实质性化解。实践中形成的经验，为后续制度设计提供了重要参考。

甘肃省司法厅党委书记、厅长谢又生表示：“探索建立行政机关行政败诉案件评估机制，对败诉案件上诉、申请再审加以规范，推动减少无效诉讼数量，节约行政资源和司法资源。”甘肃法院将持续深化府院联动，把败诉案件评估复盘与源头风险防控、司法建议运用、诉前矛盾化解有机贯通，为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提供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甘肃经验”。

彝乡里的“行走者”：在山间开出解纷良方

云南省元谋县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

在云南省楚雄彝族自治州，元谋县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有一个响亮的称号——“行走的法庭”。这个仅有两名法官的团队，自2013年起集中管辖全州六个县的行政案件。

13年间，他们背着国徽翻山越岭，用脚步串联起散落在群山之间的村村寨寨，摸索出“1234”工作法，让一半以上的行政争议得到实质化解。自2023年起，元谋法院行政庭实现府院联动办理率、负责人出庭率、巡回审理率三个100%。2026年，该庭获评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上接第一版

2024年初春，杨大爷与镇里反复沟通无果后，将镇政府诉至元谋法院。

案子到了法官杨佳莉手里。调解时，杨大爷不服气地说：“当时你们口头同意不用拆的，协议也有，为啥不作数？”

镇干部为难道：“20多年了，经办人早调走了，说不清了。”杨佳莉明白，判决能分对错，但解不开心结。

如何破局？杨佳莉决定用“1234”工作法试试。

杨佳莉先是把情况报给县委政法委——这就是“1”。县委政法委牵头，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司法局全来了，一项一项梳理：时隔太久，现在镇上的工作人员说不清当年的口头约定；而协议中只写了当年的数额，20多年前到现在，物价不可同日而语；杨大爷自己没拆房，镇里不付剩余款项也说得过去。

方向对了，还得有人帮衬——这是“2”。县人大常委会和县检察院全程参与，县人大的工作人员到村里勘验房子情况后表态：“公家签的协议得认。”同时，检察官帮着释法说理，镇里态度逐渐松动了，杨大爷的情绪也缓和了许多。

道理讲了，账还得算——这是“3”。杨佳莉把明细推到桌上让镇干部和杨大爷看：“镇上除了应支付杨大爷没有付清的征收补偿款4075.65元，还应支付这个款项20多年的利息，同时镇上再给杨大爷一定数额的补偿，总数在这儿。大家各让一步，事情就结了。”

双方终于不再争吵，和气地签了字。镇里支付了相应款项，杨大爷也不再要求按最高标准支付征收补偿款。

杨大爷的案子结了，但法官们没有止步。类似因土地征收、房屋拆迁引发的行政协议纠纷在元谋法院案件管辖区内有一定比例，硬判双方都不服。

个案化解治标，机制运转治本——这就是“4”要回答的事。在元谋法院集中管辖六县的各乡镇，由于基层行政执法不规范、新旧干部履职衔接断层等问题，时不时发生协议履行不到位、口头承诺与书面协议不一致等情况。为此，元谋法院行政庭把法庭搬到村里、田间，通过实地勘验、查清事实症结、就地开庭审理、现场以案释法等方式，实现“审理一案、化解一域、教育一片”的基层治理效果，13年来共开展890余场巡回审判；同时，针对补偿协议条款模糊、档案留存不规范、人员更替后履约断档等共性突出问题，靶向制发37份司法建议，从源头有效减少同类争议反复发生。

金沙江热浪年年往复，元谋法院行政庭的法官们脚步却从未停歇。彝乡深处，“行走者”们的法治故事，还在路上。

送达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涉外、涉港澳台公告）

陈磊（CHEN LEI）（加拿大国籍）：本院受理原告方瑛诉被告陈磊（CHEN LEI）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12月22日上午9时在本院西漕第十三法庭（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源路218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田浏亚宁（TABUCHI TAKAYASU）（日本国籍）：本院受理原告李芳诉被告田浏亚宁（TABUCHI TAKAYASU）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12月23日上午9时在本院西漕第十三法庭（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源路218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蔡磊（此人在境外）：本院受理原告王正超诉被告蔡磊、汤智翔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12月22日下午14时在本院西漕第十三法庭（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源路218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舒永忠（此人在境外）：本院受理原告卓春桃诉被告舒永忠共有权确认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12月24日上午9时在本院西漕第十三法庭（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源路218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阮伟国（RUAN WEI GUO）（澳大利亚国籍）：本院受理原告阮伟林、阮伟芳诉被告阮伟国（RUAN WEI GUO）遗嘱继承纠纷，法定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30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6年12月24日下午14时在本院西漕第十三法庭（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源路218号）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送达裁判文书（涉外、涉港澳台公告）

韩伟（HAN WADE WEI）（美利坚合众国国籍）：本院受理原告许丹丹与被告韩伟（HAN WADE WEI）（美利坚合众国国籍）共有物分割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沪0115民初122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原告许丹丹与被告韩伟（HAN WADE WEI）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均有权申请法院拍卖或者变卖上海市浦东新区龙阳路1880弄85号604室房屋，拍卖、变卖所得款项由原告许丹丹与被告韩伟（HAN WADE WEI）各享有50%。案件受理费37200元（原告许丹丹已预交），由原告许丹丹与被告韩伟（HAN WADE WEI）各半负担18600元。公告费400元（原告许丹丹已垫付），由原告许丹丹与被告韩伟（HAN WADE WEI）各半负担200元。以上所涉金额均为人民币。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上海市浦东新区杨源路218号）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瞿慧倩（此人在境外）：本院受理陈凤妹，瞿宏圻诉瞿慧倩共有物分割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沪0104民初13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128号）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

送达仲裁文书

广东国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会于2026年6月4日受理的申请人识心者科技（武汉）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6）武仲受字第000002784号】，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通知书、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仲裁员选定书和答辩书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7日和10日内，开庭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第30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会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武汉仲裁委员会（武汉国际仲裁中心）**

公 告

人民法院报2026年8月28日（总第10197期）

徐梦盼：本仲裁委员会受理的（2025）杭仲01字第3128号申请人北京惠诚（杭州）律师事务所与被申请人徐梦盼的诉讼、仲裁、人民调解代理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并于2026年8月5日作出（2025）杭仲01裁字第3128号裁决书。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仲裁委员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西路588号西溪首座A2-2号楼4楼，电话：0571-88382507） **杭州仲裁委员会**

李超：本仲裁委员会受理的（2025）杭仲04字第208号申请人赵世恒与被申请人李超的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并于2026年7月27日作出（2025）杭仲04裁字第208号裁决书。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仲裁委员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49-4号3楼302室，电话：0571-85453950） **杭州仲裁委员会**

杭州福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崔宏滨、天津君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2026）杭仲04字第45号申请人王珏与被申请人杭州福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崔宏滨、李龙龙、天津君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关于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副本、应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证据材料、被申请人李龙龙提交的答辩意见、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须在线浏览）、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仲裁反请求申请书（格式）、答辩书（格式）、仲裁风险告知书、委托授权书（格式）、当事人送达地址确认书（格式）、送达回证等应裁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提交答辩书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举证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上述期限届满后，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于2026年11月13日14时30分在本委余杭仲裁分会第309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西坝路49-4号3楼309室，电话：0571-85453950） **杭州仲裁委员会**

杭州祐冰魔盒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本仲裁委员会受理的（2025）杭仲01字第2770号申请人孙洪旺与被申请人杭州祐冰魔盒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合同纠纷一案，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应裁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仲裁风险告知书、选（指）定仲裁员声明书、本委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选定仲裁员、提交答辩书、举证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0日内，本委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于2026年11月24日14时30分在本委第九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一西路588号西溪首座A2-2号楼4楼，电话：0571-88394582） **杭州仲裁委员会**

湖南铉联众程旅游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4MAEEXK6D4D）：本会已依法受理申请人胡波婷（身份证号：430923******7240）与你单位的劳动争议，因你单位未来本会领取相关法律文书，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通知（案卷号：岳劳人仲案字【2026】3794号），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本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0日内。本会定于答辩期满后第5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会仲裁庭（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273号2楼仲裁庭）开庭审理此案，届时不到庭，本会将依法裁决。 **长沙市岳麓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其 他

致**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我司锦斌集团有限公司（原安徽君和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你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安徽省濉溪县人民法院作出（2026）皖0621民初1468号民事判决书，该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确认：你司应向我司支付工程款1604783元（含质保金382239.15元）及相应逾期利息。现因焦文康系案涉濉溪县四里庄等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保温、真石漆工程（四标段）的实际出资人，我司为清偿所欠焦文康的工程债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四十五条、第五百四十六条、第五百四十七条之规定，正式通知你司：我司已将上述（2026）皖0621民初1468号民事判决书项下的全部债权（含工程款、利息、迟延履行利息、案件受理费、保全费、质保金及所有从权利），依法转让给焦文康（公民身份号码：340621199202263612）。自本通知送达你司之日起，请你司直接向焦文康履行上述全部付款义务（含我司预缴的保全费），不再向我司履行。 **锦斌集团有限公司**

责令偿还工伤保险基金通知书 **泉州泰泰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你单位职工蒲世龙于2024年3月21日在你单位任职期间受到事故伤害，2024年9月9日经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民生保障局作出《认定工伤决定书》（泉州台商投资区认定工伤【2024】255号），认定为工伤。因你单位没有为蒲世龙缴纳工伤保险，依法应当由你单位支付蒲世龙的工伤保险待遇。因你单位未向蒲世龙支付工伤保险待遇，蒲世龙向我中心申请先行支付。我中心在收到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向你单位发出《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催告通知书》，催告你单位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核实并依法向蒲世龙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因你单位未按要求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我中心于2026年8月14日向蒲世龙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共计105249.3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及《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现我中心责令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10日内偿还上述先行支付款项人民币105249.36元。逾期未偿还的，我中心将根据《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十三、十四条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报告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并依法采取法律措施追偿，所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逾期偿还部分的利息由你单位承担。 **泉州台商投资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

责令偿还工伤保险基金通知书 **福建凯亨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你单位职工王尧锋于2020年9月24日在你单位任职期间受到事故伤害，2021年2月23日经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民生保障局作出《认定工伤决定书》（泉州台商投资区认定工伤【2021】36号），认定为工伤。因你单位没有为王尧锋缴纳工伤保险，依法应当由你单位支付王尧锋的工伤保险待遇。因你单位未向王尧锋支付工伤保险待遇，王尧锋向我中心申请先行支付。我中心在收到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向你单位发出《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催告通知书》，催告你单位在5个工作日内予以核实并依法向王尧锋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因你单位未按要求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我中心于2026年8月14日向王尧锋先行支付工伤保险待遇共计896221.03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四十一条及《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现我中心责令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10日内偿还上述先行支付款项人民币896221.03元。逾期未偿还的，我中心将根据《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第十三、十四条规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十三条规定报告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并依法采取法律措施追偿，所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逾期偿还部分的利息由你单位承担。 **泉州台商投资区台胞台企服务中心**